

p. 803 : -5【非如眾同分是總類】《解讀》：『別類之性必同於別事之性故』，非如佛家的『眾同分』是總類故，其別法具三性而異熟性的總類可成無記性；又非如勝論的『同異句』等是總類故，其性類與所攝之法的性類可以不同。如是「眾同分」與「同異句」彼等是總類故，其性類始得與所攝之各別事法之自體事性有所別異（按：如五蘊所合成的「眾同分」，五蘊每一蘊的事性可有善、惡、無記的性類差別，但此「眾同分」是總類，唯是無記，與「五蘊」不同）。然而今經部異師所執的前六轉識的『識類』，此是具善、惡等性的別法，因為「識類」是善、惡有別的諸法之別類，以此『識類』唯在性類善、惡、無記不同之識上有故，而不通於餘法，故亦有善、惡等三性，非如「眾同分」或「同異句」等總類唯是無記性攝。『識類』既具善、惡等三性，故不能受熏持種，不能成為「集起之心」。如是論證雖無同喻，但以理徵之，亦應可以成立。

p. 804 : -2【次第滅根】即是意根。舊云次第滅意根。今云等無間意根。《成唯識論疏抄》卷7：「若識類同故即許相應熏。識中即有前念等無間緣意根。意根是根同類故。即許前念意根為能熏。熏種在後念意根中。其五色根與意根亦根類同。亦應前念五根為能熏。熏種在後念五根中。其五色根亦是應相熏。」(X50, p. 268b7-11)

p. 804 : -1【信等餘法】《成唯識論義蘊》卷3：「或信等餘法至法類同者。謂信等五根。與眼等根。俱是根故。眼等根法與六塵非根之法。俱是法故。應互相熏。應此難意也。」(X49, p. 430a19-21)

p. 805 : 3【攝論彼言】《攝大乘論釋》卷2：「或類例餘成過失者，是例餘類有過失義。此義云何？謂眼等根清淨色性，皆根種類之所隨逐。意根亦應成造色性，根義等故。」(T31, p. 389c13-16)

p. 805 : -5 【唯取識】《解讀》：若依世親《攝大乘論釋》所言前熏後者，不言是指識類相熏，而唯言是取『識事』，即六識各別識體的相熏。此是破譬喻部師的計執。無性《攝大乘論釋》亦然，並無有識類前念熏後念的說法。今此論文設遮經部本師及異師，即是兼破譬喻師的計執。譬喻師是經部異師，即日出論者，是名『經部』。此有三種經部：

p. 805 : -2 【正理所言上座】《順正理論》的上座部【室利邏多】意譯勝受。西印度人，乃鳩摩羅邏多之弟子，為經部中興之論師。與東天馬鳴、南天提婆、北天鳩摩羅邏多、中天龍樹相抗衡，稱西天室利邏多。五大論師之一。眾賢於順正理論中所稱之上座，即指師而言。師曾於阿踰陀國製作經部毘婆沙論，然今已不傳。經部有根本、枝末兩部，其中後者即以師為開祖。師生卒年不詳，據推算，約出生於西元四世紀頃。

p. 806 : 6 【又此文外破】《成唯識論義蘊》卷3：「此文外至異性等者。論中但言若事若類。前後二念非互相熏者。今文外破云：如前念善不可熏後念惡。或前念無記不可熏後念善惡等也。今『後無記可爾』者。且約無記是可熏性。非是後念實受前熏。」(X49, p. 430a22-b1)

p. 806 : 6 【前經部本計】《解讀》：(按：此即是說，前念善心不熏後念惡心，前念無記心亦不熏後念惡心，乃至前念惡心不熏後念善心，前念無記心亦不熏後念善心)。至於後念無記心雖可受熏，但只可以受俱時心識所熏，亦不能受前念心識所熏。以前遮破經部本計的六轉識中之熏習，是施設彼許六識可以俱轉而進行的(，但亦有計執六識不俱時亦可以進行者)。

p. 807 : 9 【無性攝論云】《成唯識論疏抄》卷7：「無性攝論云二念不俱有故不得熏習者。彼論破上座云。若前二念並可得受熏。前後二念。既不俱故。不得

受熏。」(X50, p. 269a2-4)《攝大乘論釋》卷2:「若言前念熏於後念成熏習者，此義不然，以其二念不俱有故。此亦顯示由二剎那不俱有故，無定相應。無相應故，無有所熏能熏之性。」(T31, p. 389c5-9)《成唯識論演祕》卷4:「按無性攝論云。謂經部師作如是執。色·心無間生者。謂諸色·心前後次第相續而生。是諸法種子者。是諸有為能生因性。謂彼執言。從前剎那色，後剎那色無間而生。從前剎那心，後剎那心及相應法無間而生。此中因果道理而成就。何用復計阿賴耶識是諸法因。為遮此執故次說云。此不得成，如前已說。」(T43, p. 896c21-28)

p. 807: -2【攝論云後生下界，色應不生】《攝大乘論釋》卷3:「從上界墮受下界生，初受生識必為惑所染，此識及惑從何種子生？若言從上界生。是義不然。何以故？上下二界相違，不俱起故不得相熏。若言從未得上界定前心生下界初生心，是亦不然。論曰：何以故？此惑熏習與依止並已過去，滅無餘故。釋曰：此初識應但生無因，此熏習及依止久已滅盡，是故不得以此為因。」(T31, p. 168 c14-21)

p. 808: 1【無學應無後蘊】《解讀》：聲聞、獨覺二乘學人，當其證無學阿羅漢果後，即應無後時的五蘊以支持其生命直至其入無餘依涅槃（以彼不許有第八識以攝持種子，而唯計執死位色、心為後時色、心生起的種子故），但今二乘證無學阿羅漢果時，死位有漏色、心既然永斷，即能為後時色、心生起之因的種子亦永斷，如是何得復有種子可生後時的五蘊，直至入無餘依涅槃？《成唯識論集解》卷3:「二乘羅漢應無後蘊。終不能得無餘涅槃。色心兩因永斷盡故。由彼不以八識為種。而以死位色心為後種故。死位既無色心。以何為種而生後蘊？其誰復證無餘涅槃？殊不知前色望後色。前心望後心。容有等無間。無有

因緣也。亦不應執色心二法展轉互為種生。色法不能熏心種。心法不能熏色種。如前根識等。不互熏故。」(X50, p. 704b24-c6)《成唯識論演祕》卷4：「又若離其俱生·俱滅攝受種子相應道理。但執唯有前剎那心能為種子，引生無間後剎那心。即阿羅漢後心不成。不應得入無有餘依妙涅槃界。由最後心能為種子等無間緣生餘心故。如是即應無無餘依妙涅槃界。是故色·心前後相生。但容有等無間緣及增上緣。無有因緣」(T43, p. 897a3-10)

p. 808 : 5【極成】《成唯識論疏抄》卷7：「極成言簡佛為不定彼不極成故者。若薩婆多等。諸小乘計佛與二乘同入無餘涅槃。滅身智故。若大乘亦共二乘入無餘涅槃。然大乘佛。即不計入涅槃也。即不應成。若不言極成簡者。(外人可)作不定(難)：為如佛能為因故。即入涅槃耶？為如前前許能為因故。二乘人不得入涅槃耶？今者極成言簡。故無過耶。」(X50, p. 269a5-10)

p. 808 : 6【前解是本】《成唯識論疏抄》卷7：「前解是本者。即是三藏師解。謂疏中言自下經部諸師。既見上座被此難已。更方轉計等疏文。即是三藏師解。若疏中後解。即是疏主解也。」(X50, p. 269a11-13)

p. 808 : -3【五十一敘計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51：「入滅盡定、入無想定、生無想定。後時不應識等更生。然必更生。是故當知心所種子隨逐色根。以此為緣彼得更生。…生無色界異生。從彼壽盡業盡沒已，還生下時。色無種子應不更生。然必更生。是故當知諸色種子隨逐於識。以此為緣，色法更生。」(T30, p. 583c3-10)

p. 809 : -3【彼說非理】《成唯識論觀心法要》卷3：「過去未來是有法。非實有宗。因云非常非現故。喻如空華等。又過未是有法。不可執為因緣性宗。因云無作用故。喻如空華等。」(X51, p. 338b10-12)

p. 810:5【俗諦中說依他圓成有】護法於成唯識論卷八主張諸法皆由因緣所生，而將一切諸法分為三性，即：遍計所執性，係妄情所現之法，故為空；依他起性，諸法皆由因緣而生，故為有；圓成實性，一切法之本體悉皆真實，故為有。而清辨撰大乘掌珍論，揭示「有為空、無為空、畢竟皆空」之旨。蓋佛教哲學於宇宙論方面，大別有『實相論』與『緣起論』兩大觀點，並據之拈出『觀心門』與『法相門』兩大教法，綜上之說，是知護法係根據『緣起論』而立『法相門』，主張由因緣所生之諸法為實有；清辨根據『實相論』而立『觀心門』，主張畢竟空。二師之主張雖似相破，實係相成，益發彰顯「真空妙有」之佛教至理。故華嚴宗賢首大師法藏乃調和二宗之說，而於所著《華嚴五教章》卷四謂（大四五·五〇一上）：「色即是空，清辨義立；空即是色，護法義存。二義鎔融，舉體全攝。」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《大乘掌珍論》卷1：「真性有為空，如幻緣生故；無為無有實，不起似空華。…此中世間同許有者，自亦許為世俗有，故世俗現量生起因緣亦許有故。眼等有為，世俗諦攝，牧牛人等皆共了知，眼等有為是實有故。勿違如是自宗所許、現量共知，故以真性簡別立宗。」(T30, p. 268b21-22)+(p. 268c8-12)《成唯識論疏抄》卷7：「問：如何言無相大乘？既言無相大乘。亦有有相大乘？又問：其清辨與彼法。皆出俗諦中說依他、圓成。二宗何別？其真諦中說空。二空何別？答言：無相者。其清辨謂真諦（皆空），（有宗則）依他、圓成非空非有。若遍計所執性。其體是空。」(X50, p. 269a22-b2)《首楞嚴義疏注經》卷5：「此文正破無明法執，執為、無為有實體者，皆迷真性。一真法界本非對待，故此雙破，即是解結之所因也。此中四句，前二句破有為，後二句破無為，此二不立，方顯法界一相義耳。言真性有為空者，真性之言正是標宗揀法，通下第二

量轉，謂一真中道第一義諦也，應立量云：真性有為元空不有，從緣生故，猶如幻事；真性無為本來不實，無起滅故，猶如空華。由此二量三支無闕，標揀分明，無諸過非，《掌珍論》中取為善立。第二量中先因後宗，譯人語便，亦無所失。此義所顯一真平等，無諸對待，真妄染淨、生死涅槃、凡夫諸佛，皆如空華亂起亂滅，故下文云「一切世界山河大地、生死涅槃，皆即狂勞顛倒華相。」故《中論》云「若法為待成，是法還成待，今則無因待，亦無所成法。」斯顯第一義中離一切相，言語道斷，心行處滅，無明法執於斯盡矣。」(T39, p. 892b2-18)